

105.7.25 緣於104學年度第2學期第5次商學院ACCSB華文認證會議(文大課程地圖說明會)。
105.8.10 最初版於105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商學院華文認證會議通過。
105年8月 提送ACCSB認證小組審查修訂後，於105年11月提報商學院課程委員會與院務會議通過實施。
115年9月 本版經115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課程會議通過。
115年9月 本版經115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通過。

中國文化大學觀光事業學系 課程進路地圖(115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一上	一下	二上	二下	三上	三下	四上	四下	證照	核心能力	職場角色	教育目標
共同及通識課程	國文(2)	國文(2)	觀光事業倫理(二)(0)	中華文化專題(二)(0)	觀光事業倫理(三)(0)	校本：自我探索與大學學習(1)	觀光事業倫理(四)(0)	中華文化專題(四)(0)		觀光事業倫理與跨域素養		
	校本：自我探索與大學學習(1)	中華文化專題(一)(0)	跨域專長(2)	跨域專長(2)								
	人文通識(2)	人文通識(2)	跨域專長(2)	跨域專長(2)								
	自然通識(2)	自然通識(2)	跨域專長(2)	跨域專長(2)								
	體育(0)	體育(0)	體育(0)	體育(0)								
	外文：閱讀與聽講(一)(1.5)	外文：閱讀與聽講(一)(1.5)	外文：閱讀與聽講(二)(1.5)	外文：閱讀與聽講(二)(1.5)								
院必修課	企業管理(2)	會計學(3)		財務管理(3)	國際企業管理(3)					觀光與商學基礎知識		
	經濟學(3)	統計學(3)										
系必修課程	觀光學(3)	ESG 企業倫理(2)	觀光行銷學(3)	觀光產業法規(3)	人力資源管理(3)	企業實務研究方法(3)	觀光實務實習(一)(1)	觀光實務實習(二)(1) 觀光專題與實務(2)(註 1)	■北美旅館產業協會專業證照 ■餐旅服務證照 ■飲料調製證照 ■會議展覽專業人員認證 ■CGSP ■青年活動企劃師 ■遊程規劃師-初階 ■領隊導遊證照 ■OPC旅遊產品操作人員認證	餐旅服務與實務管理之能力	餐旅產業： 餐旅館服務人員、餐旅館行銷業務人員、餐飲服務人員。	
			旅行業經營管理(3)	旅遊服務管理(2)	消費者行為(3)	觀光資源開發與管理(3)						
			旅館管理(3)	組織行為(3)	國際觀光旅館服務管理(3)	觀光策略管理(2)						
系指定課程	餐旅管理概論(2)	餐館管理(2)	餐飲經營與實務操作(2)		餐旅採購與成本控制(2)	美學智慧與奢侈品牌管理(2)			■ABACUS航空訂位系統認證 ■IATA國際航空票務從業人員認證 (IAFT) ■國際禮儀接待員乙級認證 ■國際禮儀 LEVEL 1	旅遊服務與行銷企劃之能力	旅遊產業： 旅行業內勤人員、行銷業務及銷售人員、導遊/領隊、航空服務人員、解說人員、遊憩接待服務人員。	
	休閒旅遊概論(2)	解說概論(2)		遊程規劃與設計(2)	旅行業行銷與企劃(2)	旅遊糾紛實務與管理(2)						
其他選修課程	國際禮儀(2)	世界飲食文化(2)	觀光調查與分析(2)	新興特殊興趣旅遊(2)	餐旅經營可行性分析(2)	領隊導遊實務(2)	*跨文化溝通與研究(2)	飲料特論(2)		觀光科技應用與溝通能力		
		會議展覽概論(2)	智慧觀光與科技應用(2)	*觀光自媒體經營(2)	國際連鎖旅館管理(2)	航空資訊系統(2)	產學雙軌(一)(2)	產學雙軌(二)(2)				
		*永續觀光(2)(註 2)			航空地勤服務管理(2)	文化創意觀光產業(2)	企業實習(一)(2)	企業實習(二)(2)				
		*觀光網頁與媒體(2)		航空客運與票務(2)	手作甜點實作專題(2)	觀光產業實務實習(2)	觀光證照與外檢定(1)					
語文課程			*領隊與導遊英文(2)	*領隊與導遊日文(2)								
			*餐旅日文(2)	*餐旅英文(2)								
非正式課程(必)	全人學習護照		畢業成果發表會									
非正式課程(選)	大型全國活動/國際論壇/研討會/證照課程/證照加強班/移地教學/校外企業參訪/各類型講座/校內外競賽/交換學生				工作坊/就業博覽會		系學會或校內外社團幹部					
為觀光產業培育具服務態度與工作倫理之專業人才												

修課規定：

- 畢業總學分為 128 學分，必修總學分為 92 學分(包括共同科目及通識必修 32 學分、院必修 17 學分、系必修 43 學分)，選修 36 學分。
- 應完成系指定課程至少 8 門。
- 畢業語文門檻：畢業前的語言要求須達到英文語文能力檢核標準多益 TOEIC 500 分(接近托福 480，電腦 157，IBT54)之門檻，另須取得觀光相關專業證照或國家考試合格證書等專業證照 1 張。若於就學期間內考取其他證照，可依「學生證照獎勵辦法」申請相關補助與獎勵金。
- 大一至大三年級均需修習該班開設之「觀光事業倫理」和「中華文化專題」；大二暑期 320 小時實習及大四觀光專題與實務皆必須參與，並繳交心得報告與檢附佐證資料。
- 「非正式課程(必)」請於就學期間逐項完成：
 - 本系舉辦之大四成果發表會，2至4年級學生需參與並繳交心得。
 - 實務專題講座每學期至少參加1場，企業參訪或校外教學每兩年至少參加1次，非正式課程活動畢業前須累積參加12小時(含)以上。
 - 非正式課程區分校級與系級，校級非正式課程依學校規定實施，如全人學習護照、服務學習為校級，依本校規定繳交心得及評量表。系級非正式課程依商學院非正式課程實施要點實施。註 1：「觀光專題與實務」為總整課程。 註 2：標註*者為建議選修課程。